

股票简称：精工钢构

股票代码：600496

编号：临 2010-008

##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于 2010 年 4 月 27 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于 2010 年 4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与传真相结合的方式发出了召开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表决董事 9 人。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有效。会议在保证全体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由董事以传真方式会签，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本议案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广东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购买房产的议案》。

考虑到公司部分外地高级管理人员在广东的生活需要，广东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将以自有资金在办公所在地佛山市三水区购买“三水时代廊桥花园楼盘” 20 套带装修商品房，经谈判该等房产购买均价约 5190 元/平方，购房总价款约 951 万元（不含维修基金、房产税和其他办证费用）。

本次购买房产主要用于广东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华南事业部）部分高级管理人员住宿，为了使公司外地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安心工作，公司在各主要基地均有相关公寓住房的安排。本次房产购买具体的合同签署等事宜授权董事长方朝阳先生委托专人办理，待相关事宜处理完毕后再向公司董事会进行汇报。

本议案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0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公司临时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0-009）。

本议案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0年4月28日